

Maples 集团客户私隐通知

适用于为私人客户提供的法律服务

第 1.0 版（2022 年 8 月）



1 此“私隐通知”是用来做什么的？它对我适用吗？

- 1.1 大多数国家都设有信息保护法，通过监管企业处理个人信息的方式来保护个人私隐。信息保护法也规定那些处理个人信息的企业对其处理个人信息的原因和方式保持公开和透明。
- 1.2 此“私隐通知”的目的是告知您，Maples 集团（简称“**Maples**”、“**集团**”或“**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中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简称“**《个人信息保护法》**”）中于中国内地适用的披露规定，在通过其作为“**Maples and Calder**”或“迈普达律师事务所”运营的律师事务所为私人客户提供法律服务方面，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原因和方式。
- 1.3 此“私隐通知”只在您是中国内地居民并且属于以下类别的个人之情况下，才适用于您：
- (a) **私人客户**——如个人就其私人事务直接聘用 **Maples** 以获得法律服务，或如企业家就其拥有或控制的企业亲自及直接聘用 **Maples** 以获得法律服务，则属“私人客户”。请注意，如果您是企业家，只在您亲自与 **Maples** 签订合同以接受 **Maples** 服务并且直接地从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中受益之情况下，**Maples** 才会将您视为“私人客户”；
 - (b) **服务受益人**——如个人不是“私人客户”，但直接或间接地从 **Maples** 为其“私人客户”提供的法律服务中受益（例如，在 **Maples** 为其“私人客户”起草的信托文书中被指定的受益人，或由 **Maples** “私人客户”所拥有或控制的公司的联合创始人 / 股东 / 董事），则属“服务受益人”；或
 - (c) **其他相关人士**——如个人既非“私人客户”也非“服务受益人”，但与 **Maples** 为“私人客户”所提供的法律服务相关的个人（例如，向 **Maples** 介绍“私人客户”的人士、担任 **Maples** “私人客户”专业顾问的人士、为 **Maples** “私人客户”所成立的信托 / 基金会担任保障人 / 执行人 / 监督人之人士）。
- 1.4 此“私隐通知”中没有任何建立您与 **Maples** 之间任何新关系或改变您与 **Maples** 之间任何现有关系之内容。此“私隐通知”中没有任何影响您在任何适用法律（包括《个人信息保护法》或任何其他适用于您的信息保护法）下的权利之内容。

2 谁负责妥善处理我的个人信息？

- 2.1 在 **Maples** 集团内，在 **Maples** 为“私人客户”提供法律服务方面，对妥善处理您的个人信息负有法律责任的特定实体（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即“个人信息处理者”）如下：
- (a) 如果 **Maples** 就其驻英属维尔京群岛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而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负责的实体是：
Maples and Calder
Ritter House,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b) 如果 **Maples** 就其驻开曼群岛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而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负责的实体是：

Maples and Calder (Cayman) LLP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c) 如果 Maples 就其驻香港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而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负责的实体是：

迈普达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香港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26 楼

- (d) 如果 Maples 就其驻新加坡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而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负责的实体是：

Maples and Calder (Singapore) LLP
1 Raffles Place, #36-01, One Raffles Place, 048616 Singapore

- (e) 如果 Maples 就其驻英国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而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负责的实体是：

Maples and Calder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nited Kingdom

3 Maples 收集我的哪类个人信息？

- 3.1 Maples 收集的个人信息种类将因多项因素而不同，包括您的个人情况、您与 Maples 的关系性质，以及 Maples 受委托履行法律服务中特定服务的性质。

- 3.2 Maples 收集的个人信息可以被归纳为以下类别：

- (a) **联系信息**——您的联系信息，例如职衔、姓名、邮递地址、电邮地址和电话号码。
- (b) **尽职调查纪录**——Maples 因法律原因或监管原因而须检查您的信息，例如您的出生日期、居住地、国籍、税务状态、财富来源、您在任何实体或资产中持有的任何拥有权权益、您担任的任何政治职务 / 军事职务 / 司法职务、您的任何刑事纪录、您有没有受到任何官方经济制裁，以及其他关于您的身份和背景的同类信息。
- (c) **服务纪录**——Maples 为提供服务而收集您的信息。按照实际情况以及您与 Maples 的关系性质，这类信息可能包括（但不限于）您的资产与负债、您的银行账户信息、您的个人情况、您以“私人客户”身份给予 Maples 的指示、您的原意、您与 Maples “私人客户”的关系、Maples 根据“私人客户”给予 Maples 的指示对您采取的行动等。
- (d) **其他纪录**——Maples 在日常业务营运中可能获得您的其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在由 Maples 主办或赞助的会议、研讨会和其他活动中的出席情况，以及您对于由 Maples 发送的营销通讯的偏好。

- 3.3 上述个人信息类别——尤其是“尽职调查纪录”和“服务纪录”——往往包含《个人信息保护法》下定义的“敏感个人信息”，例如您的财务信息，以及万一处理不当可能会损害您的安全或您的资产安全的其他同类信息。

- 3.4 但请注意，Maples 的法律服务性质意味着处理这类“敏感个人信息”往往是无法避免的，尤其是那些代表“私人客户”持有金融资产的信托 / 基金会，当 Maples 受委托就此类信托 / 基金会的成立和行政管理提供法律服务时，往往需要处理“敏感个人信息”。

- 3.5 Maples 只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并且只在适当和必要的范围内，为下文第 4 节所述的一个或多个目的收集您的个人信息。

4 Maples 为何收集我的个人信息？

4.1 Maples 为以下一个或多个目的处理您的个人信息：

- (a) **提供服务**——为了方便 Maples 提供法律服务。关于 Maples 通过其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一般内容，请浏览 Maples 网站：<https://maples.com/services/legal-services>
- (b) **开拓服务**——为了改进 Maples 的法律服务，并构思新的法律服务。
- (c) **服务营销**——为了推广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 and Maples 集团提供的相关服务。
- (d) **客户关系管理**——管理、维持和拓展 Maples 与其“私人客户”的关系。
- (e) **业务行政管理**——以便更有效地管理及在行政上管理 Maples 的业务，包括关于业务规划、预算和预测等事项、执行 Maples 法律服务聘用条款，以及收取 Maples 费用。
- (f) **法律和监管上的合规事宜**——确保 Maples 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和监管规定，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洗钱、贿赂、贪污、逃税、制裁 / 禁运和出口管制的法律规定。

重要提示：如果您是“私人客户”，在 Maples 正式接纳您为“私人客户”之前，以及在您已获接纳为 Maples 的“私人客户”之后，Maples 将不时使用您的个人信息进行各种检查，以确保 Maples 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监管规定。例如，Maples 可能会检查您是否被列入有关当局所公布关于在法律上禁止与之有业务往来的人士之官方名单；Maples 也可能会检查您是否政治人物，若您是政治人物，Maples 必须对该政治人物进行较严格的尽职调查。

5 Maples 怎样获得我的个人信息？

5.1 Maples 尽可能直接地从您那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但是，由于 Maples 提供的服务性质和 Maples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背景，可能会导致 Maples 从第三方来源间接地收集您的个人信息。

5.2 此外，在某些情况下，Maples 可能须从独立来源获取您的个人信息（例如，Maples 需要使用您的个人信息，以遵守法律上关于验证您的身份和背景的规定）。

5.3 Maples 可能获得您的个人信息的来源如下：

- (a) 那些将您介绍给 Maples 的人士，例如您的业务联系人，或 Maples 集团旗下的其他实体或企业。
- (b) 您的配偶、伴侣、父母或其他 Maples “私人客户”的家庭成员。
- (c) 您的企业联合创始人、您企业的赞助人，以及就您的企业与您合伙或合作的其他同类人士。
- (d) 您的律师、会计师、税务顾问、财富管理人，以及代表您向 Maples 提供您的个人信息的其他同类顾问。
- (e) 可公开查阅的网站、登记册和信息库，包括公司和企业的正式登记册、刊物和新闻报导信息库，以及社交媒体，例如 LinkedIn 和微信。
- (f) 背景调查和业务风险筛选服务提供商，例如欺诈和金融犯罪信息库营运商，以及制裁 / 禁运信息库营运商。

6 Maples 是不是将我的个人信息用于营销用途？

6.1 Maples 可能不时使用您的个人信息，向您推广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和 Maples 集团提供的其他相关服务。但 Maples 只在以下情况下才会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营销用途：

- (a) 您是一位企业家，并且您与 Maples 或 Maples 集团有业务往来；
- (b) 您已表明对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或 Maples 集团提供的相关服务感兴趣。例如，您在 Maples 的网站上登记以接收 Maples 的电邮简讯和提醒，或在会议、活动或业务会议上与 Maples 交换名片；或
- (c) 您从未与 Maples 有任何业务往来，但 Maples（根据业务相关信息，例如您的职位和职衔、您任职的公司等）已经确定您可能对 Maples 和 Maples 集团提供与业务相关的服务感兴趣。

6.2 如果 Maples 出于上述目的与您联系，Maples 一般会通过电邮或邮寄（包括通过代表 Maples 的第三方营销服务提供商）与您联系，但如情况需要的话，Maples 可能会致电与您联系。联系您时，Maples 将时刻遵守适用的直接营销规则，并且时刻尊重您的营销偏好。

6.3 如果您不希望接收 Maples 的电邮简讯，您可以使用 Maples 在电邮简讯内的“取消订阅”、“退出”或“更新您的营销偏好”连结。如果出于任何原因这些连结失效或找不到这些连结，或者如果您觉得 Maples 不尊重您的营销偏好，请告知您在 Maples 的联系人，或者按照下文第 14 节提供的联系信息与 Maples 联系。

7 Maples 与他人分享我的个人信息吗？

7.1 只在适当和必要的情况下和范围内，为了第 4 节中概述的一个或多个目的，Maples 才会与他人分享您的个人信息。有关 Maples 可能与他人分享的个人信息类型，请见第 3 节。每当 Maples 分享您的个人信息时，不论内部或向外分享，Maples 将确保该个人信息分享限制在所必需的最小范围内。

7.2 Maples 分享您的个人信息的范围，将按照您的情况和与 Maples 的关系而不同，但 Maples 通常将您的个人信息与以下类别的接收者分享：

- (a) 在第 2.1(a) 段至第 2.1(e) 段所述的一家或多家律师事务所，但前提是它们有必要参与 Maples 为“私人客户”提供的法律服务，并且在所必需的范围内。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 (b) Maples 集团内提供非法律服务的关联公司，以附加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但前提是这些服务是 Maples “私人客户”所需要的，并且在 Maples “私人客户”所需要的范围内。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i) **Maples Fiduciary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澳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27 楼 2701 室

该实体在 Maples 集团所提供的非法律服务方面，作为 Maples 集团与 Maples “私人客户”之间的对接公司。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提供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所要求的非法律服务进行协调，则该实体通常会从 Maples 这里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ii) **MaplesFS BVI Limited**

Ritter House,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信托、基金会或公司担任受托人 / 董事，则该实体通常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iii) **Maples Truste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于开曼群岛成立的信托、基金会或公司担任受托人 / 董事，则该实体通常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iv)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imited**
Ritter House,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信托、基金会或公司提供注册办事处服务，则该实体通常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v)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于开曼群岛成立的信托、基金会或公司提供注册办事处服务，则该实体通常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vi) **Maples Liquidation Services Limited**
Boundary Hall, PO Box 1093,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如果该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为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或开曼群岛成立的信托、基金会或公司担任清盘人，则该实体通常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c) **Maples** 集团内参与审查和审批 **Maples** “私人客户”委聘事宜的关联公司。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这些实体将通过其雇用的“业务受理”团队成员收到您的个人信息，用于 **Maples** 的业务受理程序，但只有在有必要决定 **Maples** 能否向您或 **Maples** 其中一位“私人客户”提供 **Maples** 服务之情况下和范围内才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i) **Maples and Calder**（英国实体）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 (ii) **Maples and Calder Services Europe Limited**
14 King Street, Leeds, West Yorkshire, LS1 2HL, United Kingdom
- (iii) **Maples Fund Services (Canada) Inc.**
2000 McGill College Avenue, Suite 2050, Montreal, Quebec, H3A 3H3,
Canada
- (iv) **Maples and Calder (Singapore) LLP**
1 Raffles Place, #36-01, One Raffles Place, 048616, Singapore

- (d) **Maples** 集团内为 **Maples** 集团履行合规职能的关联公司，以确保 **Maples** “私人客户”的委聘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法规。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此类别包含所有于监督合规事宜时可能通过其雇用的合规人员、合规分析师等获得您的个人信息的实体，但这并不意味着所有这些实体时刻能够获得您的个人信息。这些实体只在确实有必要的有限情况下才能获得您的个人信息，以监督合规事宜（例如，如上文第 4.1(f) 段方框中所述，进行与您有关的各类检查）。

- (i) **Maples and Calder**（英属维尔京群岛实体）
Ritter House,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ii) **Maples Fund Services (Canada) Inc.**
2000 McGill College Avenue, Suite 2050, Montreal, Quebec, H3A 3H3,
Canada
 - (iii)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v) **MaplesFS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v) **迈普达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香港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27 楼 2701 室
 - (vi) **Maples and Calder (Singapore) LLP**
1 Raffles Place, #36-01, One Raffles Place, 048616, Singapore
 - (vii) **Maples and Calder Services (Europe) Ltd**
14 King Street, Leeds, West Yorkshire, LS1 2HL, UK
 - (viii) **Maples and Calder (Dubai) LLP**
Level 14, Burj Daman, Dub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entre, PO Box 119980,
Dubai, UAE
- (e) **Maples** 集团内为 **Maples** 集团履行信息科技职能、会计职能、营运职能和其他同类支持辅助职能并且支持 **Maples** 一般业务运作的关联公司。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不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此类别包含所有在支持 **Maples** 业务运作时可能通过其雇用的支持辅助人员和行政人员获得您的个人信息的实体，但这并不意味着所有这些实体时刻能够获得您的个人信息。这些实体只在确实有必要的有限情况下才能获得您的个人信息，以提供相关支持（例如，如含有您的个人信息的信息库受技术问题影响，则这些实体需要获得您的个人信息，以调查和补救有关技术问题；或者，就 **Maples** 为您提供的服务而编制和发送账单给您）。

- (f) **Maples** 已聘用为 **Maples** 提供数据中心和云端平台的非关联服务提供商，以托管 **Maples** 用作营运业务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此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不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技术上，这些服务提供商通过为 Maples 托管信息科技基础设施，获得您的个人信息，但 Maples 设有严格的管控措施，防止 Maples 的硬件和信息被篡改，因此这些服务提供商极不可能有效地获得您的个人信息。

7.3 除了上述接收者外，在需要分享您的个人信息的情况下和范围内，您的个人信息也可能与以下类别的接收者分享。以下类别的所有接收者都是“独立处理者”（请见下文第 7.4 段）。

(a) Maples 集团内为 Maples 集团履行风险、审计和信息安全职能的实体。

如果这些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审计 Maples 的业务（例如，验证 Maples 在提供法律服务时是否正在遵循相关政策和程序），或处理那些使 Maples 的业务或“私人客户”面临风险的事宜（例如，调查和解决信息安全事件），则这些实体可能会通过其雇用的审计员、风险管理人、信息安全分析师等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 (i) **Maples Fund Services (Canada) Inc.**
2000 McGill College Avenue, Suite 2050, Montreal, Quebec, H3A 3H3,
Canada
- (ii) **Maples and Calder (Cayman) LLP**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ii) **MaplesFS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v) **Maples and Calder (Ireland) LLP**
75 St. Stephen's Green, Dublin 2, D02 PR50, Ireland
- (v) **Maples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 D02 Y512, Ireland
- (vi) **Maples Fund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 D02 Y512, Ireland
- (vii) **Maples and Calder (Jersey) LLP**
2nd Floor, Sir Walter Raleigh House, 48-50 Esplanade, St. Helier, JE2 3QB,
Jersey
- (viii) **Maples Fiduciary Services (Jersey) Limited**
3rd Floor, Sir Walter Raleigh House, 48-50 Esplanade, St. Helier, JE2 3QB,
Jersey
- (ix) **Maples and Calder (英国实体)**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 (x) **Maples and Calder Services Europe Limited**
14 King Street, Leeds, West Yorkshire, LS1 2HL, UK
- (xi) **Maples Fiduciary Services (UK) Limited**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 (xii) **MaplesFS Fund Services (MA) Inc.**
470 Atlantic Avenue, Suite 306, Boston, MA 02210, USA

(b) Maples 集团内为 Maples 集团履行法律职能的实体。

如果这些实体需要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向 Maples 提供与 Maples 法律服务有关的法律意见（例如，谈判 / 起草 Maples 与其“私人客户”之间的协议，或就 Maples 与其“私人客户”之间的纠纷提供建议），则这些实体可能会通过其雇用的内部律师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i) **Maples and Calder (Cayman) LLP**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ii) **Maples and Calder**（英国实体）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c) Maples 集团内对 Maples 通过律师事务所提供的法律服务进行管理监督的实体。

如果这些实体需要通过其雇用的高级合伙人或高级专员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便对 Maples 的律师事务所进行管理监督（例如，对于那些影响 Maples “私人客户”的主要业务活动和营运事宜，提供管理上的指引），则这些实体可能会收到您的个人信息。

(i) **The Maples Group Partnership**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ii) **Maples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iii) **Maples and Calder**（英国实体）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iv) **Maples Fiduciary Services (UK) Limited**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d) 参与或协助与 Maples 提供法律服务相关的交易、安排、计划、法律程序、公开研讯、监管调查和其他同类事宜的第三方，包括那些在法律程序中作为 Maples “私人客户”的对手方，以及其他律师、专家和非律师顾问。

(e) 向 Maples “私人客户”提供法律意见或税务建议的第三方顾问（上文第 2.1(a) 段至第 2.1(e) 段所述的律师事务所除外），但前提是 Maples 有必要就 Maples 为其“私人客户”提供的法律服务与这些顾问分享您的个人信息。

(f) Maples 在法律上有义务与之分享您的个人信息的政府部门和机关、警方、监管机构、法院、法庭和其他同类当局。这些第三方的身份因多个因素而不同，包括您的个人情况、您与 Maples 的关系性质，以及 Maples 收到的指示性质，但至少可能包括以下任何组合：

重要提示： 请注意，尽管有法律专业保密权，但在某些情况下，Maples 可能被要求与当局分享关于 Maples 客户的信息（可能包含您的个人信息），即使这不是提供 Maples 法律服务所必需的亦然。同时请注意，如 Maples 将您的个人信息与当局分享，按照实际情况，Maples 可能被禁止将您的个人信息已被披露给当局或已被当局要求披露之事实告知您（例如，在这样做属非法或可能损害正在进行的调查工作之情况下）。

(i) **Virgin Islands General Legal Council**
33 Admin Drive,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ii) **Cayman Attorneys Regulation Authority**
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P.O. Box 2496,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ii) **香港律师会**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71 号永安集团大厦 3 字楼
- (iv) **The Law Society of Singapore**
28 Maxwell Road, #01-03 Maxwell Chambers Suites, Singapore 069120
- (v) **National Crime Agency**
1–6 Citadel Place, Tinworth Street, London SE11 5EF, United Kingdom

上述当局在其执行的反洗钱法律和法规上监督 Maples 的律师事务所。Maples 可能被要求按照这些法律和法规与它们分享您的个人信息。

- (vi) **Supreme Court (High Court)**
PO Box 418,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vii) **Grand Court**
PO Box 495,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如果 Maples 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或开曼群岛参与关于您或 Maples “私人客户”或由您或 Maples “私人客户”成立的信托 / 基金会 / 公司的正式法律程序（例如，如展开授予遗嘱认证程序时，可能发生这种情况），或者如果法院发出命令或传票要求 Maples 参与此类法律程序，Maples 可能与英属维尔京群岛或开曼群岛的法院分享您的个人信息。如果 Maples 将您的个人信息与上述法院分享，可能会与参与此类法律程序的其他第三方分享您的个人信息（请见上文第 7.3(d) 段）。

7.4 请注意，上述所有接收者（上文第 7.2(e) 段和第 7.2(f) 段所述类别的接收者除外，它们只按照 Maples 的指示代表 Maples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可以自行决定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原因和方式（即，它们作为“独立处理者”）。虽然在这些接收者当中大多数接收者一般采用与此“私隐通知”一致的方式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但 Maples 不完全控制这些接收者（特别是上文第 7.3(d) 段、第 7.3(e) 段和第 7.3(f) 段所述类别的接收者）可能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方式。

7.5 如果您对 Maples 分享您的个人信息的方式有任何疑问或忧虑，请立即联系您在 Maples 的联系人，或者按照下文第 14.2 段提供的联系信息与 Maples 联系。

8 Maples 是不是将我的个人信息转移到中国内地境外？

8.1 Maples 所有律师事务所都设于中国内地境外。如果 Maples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将至少于上述第 2 节所列相关律师事务所所在的司法管辖区（包括但不限于在上述第 2 节所列相关律师事务所所在的司法管辖区）处理您的个人信息。

8.2 此外，Maples 的国际化业务和 Maples 营运所在的市场，都意味着您的个人信息将经常至少被转移到第 7 节所述一些不同类别的接收者。他们可能位于世界上任何地方，至少包括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加拿大、开曼群岛、迪拜、爱尔兰、泽西岛、卢森堡、荷兰、新加坡、英国和美国。

8.3 每当 Maples 与位于中国内地境外的接收者分享您的个人信息时，Maples 将采取适当并且在 Maples 控制范围内的措施，确保依照任何在法律上适用于个人信息跨境转移的相关限制，来分享您的个人信息。

9 Maples 是不是会保护我的个人信息安全？

9.1 Maples 非常重视信息安全。Maples 使用各种工具和技术来防止和侦测那些可能对 Maples 持有的信息产生不利影响的事件，例如未经授权的访问或披露，以及意外更改或丢失，无论这些事件是外来因素或内在因素导致的亦然。

9.2 Maples 使用的工具和技术包括技术上的措施，例如防火墙、备份和灾难恢复系统、防恶意软件和加密，以及其他措施，例如审查那些受托处理 Maples 信息的提供商，为 Maples 员工提供培训以加强他们在信息安全方面的意识，以及持续评估和加强 Maples 的信息安全监控。Maples 也对其信息科技和通讯系统进行各种监测。

10 如果发生信息外泄，Maples 会怎么做？

10.1 万一不幸地您在 Maples 控制下的个人信息因 Maples 的安全漏洞而受到损害，Maples 将迅速采取行动，查明原因，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来制止和减轻漏洞造成的后果。在适当的情况下，Maples 也将按照《个人信息保护法》和关于 Maples 须将有关漏洞通知您的任何其他适用法律，将有关漏洞通知您。

11 Maples 会将我的个人信息保存多久？

11.1 Maples 收集您的个人信息，通常至少在您的个人信息继续与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相关的期间内保存。一旦您的个人信息不再与 Maples 提供的法律服务相关，Maples 将在适用的保存期限内保存您的个人信息，作为 Maples 业务记录的一部分。该保存期限是参照在法律或监管上适用于 Maples 的任何纪录保存规定来确定的。

11.2 例如，如果您是“私人客户”，只要您仍然是 Maples 的“私人客户”，Maples 将保存您的个人信息。一旦您不再是 Maples 的“私人客户”，Maples 将根据在法律上适用的保存规定保存您的个人信息（例如，根据适用于 Maples 的反洗钱法律和法规，Maples 将被要求在 Maples 与您的业务关系终止后，将您在 Maples 尽职调查纪录内的个人信息保存至少五年）。

11.3 在没有任何在法律或监管上适用的特定纪录保存规定之情况下，如果 Maples 认为有必要将您的个人信息保存一段适当的时间，以保障 Maples 免受任何因 Maples 已提供的法律服务而产生的法律申索或争议，则 Maples 可能会选择将您的个人信息保存一段适当的时间。如果 Maples 这样做，适用于您的个人信息的保存期限将反映相关的时效期限，可能长达 12 年（例如，在 Maples 为那些以契据形式订立文书而成立的信托 / 基金会担任受托人之情况下）。

12 此“私隐通知”日后会被变更吗？

12.1 此“私隐通知”上一次修订日期是 **2022 年 8 月 1 日**。Maples 可能会不时修订此“私隐通知”，以反映法律上的变更或 Maples 营运方式的变更，但如果将来有必要作出修订，Maples 将在其网站（<https://maples.com/privacy>）刊登有关修订，并在可行的范围内提请您注意。关于此“私隐通知”过往修订的说明，请参阅此“私隐通知”最后一页所载的修订纪录。

13 关于我的个人信息，我有哪些权利？

13.1 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关于您经由 Maples 处理的个人信息，您在法律上拥有某些权利。这些权利包括以下各项：

- (a) 有权要求 Maples 确认 Maples 是否处理您的任何个人信息。
- (b) 有权要求 Maples 向您提供由 Maples 持有的您个人信息副本。
- (c) 有权要求 Maples 纠正 Maples 持有的您个人信息中任何不准确或不完整之处。

- (d) 在特定情况下，例如 **Maples** 不再提供与所持有您的个人信息有关的法律服务，或者 **Maples** 对您的个人信息的处理是非法的，则有权要求 **Maples** 删除其持有您的个人信息。
- (e) 有权要求 **Maples** 解释其使用您的个人信息而作出的任何自动化决策（包括 **Maples** 采用的规则和逻辑）；如这类自动化决策对您有重大影响，则有权反对此类自动化决策。
- (f) 有权反对 **Maples** 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直接营销。
- (g) 如果 **Maples** 依赖您的同意来处理您的个人信息，则有权撤回您的同意。

重要提示 1: 您在您的个人信息上拥有的权利不是绝对的，而是受到法律上一系列条件和豁免规限。如果在法律上相关条件或豁免适用及在适用范围内，**Maples** 保留不遵从您要求的权利。

重要提示 2: **Maples** 可能依赖您的同意，作为出于上述第 4 节所载的某些目的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合法依据。请注意，**Maples** 依赖您的同意，以便：**(a)** 处理您任何构成“敏感个人信息”的个人信息（请见上文第 3.3 段和第 3.4 段）；**(b)** 与作为“独立处理者”的接收者分享您的个人信息（请见上文第 7.4 段）；及 **(c)** 在中国内地境外处理您的个人信息（请见上文第 8 节）。如果您不给予同意，或者如果您撤回您之前在此方面已给予的任何同意，请注意，由于处理“敏感个人信息”、与作为“独立处理者”的接收者分享您的个人信息，以及在中国内地境外处理您的个人信息都是 **Maples** 的法律服务中不可避免而且必要的部分，**Maples** 很可能无法向您（或与您有关联的相关“私人客户”）提供（或继续提供）**Maples** 的法律服务。

14 关于我的个人信息，我可以联系谁？

14.1 如果您希望行使您在您的个人信息方面的任何权利，或者如果您对 **Maples**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方式有任何疑问或忧虑，请立即联系您惯常在 **Maples** 的联系人。

14.2 如果您对 **Maples** 处理您的个人信息的方式有任何投诉，请立即联系 **Maples** 的集团信息保护顾问。您可以通过电邮将您的投诉发送给 privacy@maples.com 或将书面投诉邮寄至以下地址：

Group Data Protection Counsel
 Maples and Calder
 11th Floor, 200 Aldersgate Street, London, EC1A 4HD, UK

14.3 **Maples** 将致力对您您在您的个人信息方面的任何请求、询问或投诉作出满意的答复，但如果您对 **Maples** 的答复不满意并且希望作出正式的投诉，或者如果您只希望了解更多您在《个人信息保护法》下的权利，您可以联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的详情（包括其联系信息），请浏览其网站：
<https://www.cac.gov.cn/>

修订纪录

版本	日期	备注
1.0	2022-08-01	就《个人信息保护法》的修正而编制原版